

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3日在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武汉理工大学科技园理工园路6号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3日以邮件或通讯的方式传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向爱国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一致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三、备查文件

- （一）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5 日